

证券代码：874343

证券简称：新纳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何军义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4 年的重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说明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对 2024 年末可供分配

的利润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定价依据与定价方法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股东关联交易履行回避义务造成股东会无法正常履行表决程序，经公司独立董事全体同意，相关股东无须履行回避义务。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体现了较好的职业水平，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为了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续聘期限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4 年度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对 2025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

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因公司股东关联交易履行回避义务造成股东会无法正常履行表决程序，经公司独立董事全体同意，相关股东无须履行回避义务。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向银行办理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沁颖、苗梦舒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